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江苏无锡

二〇二三年五月

---

## 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6 -
议案一：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8 -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 报告》的议案 .....	- 20 -
议案三：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24 -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5 -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	- 26 -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7 -
议案七：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董事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董事薪酬 方案的议案 .....	- 28 -
议案八：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30 -
议案九：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监事薪 酬方案的议案 .....	- 34 -

---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5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①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②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

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翔云路 18 号，隆达股份三楼一号会议室。

#### 三、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截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四、见证律师：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

#### 五、现场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2、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 3、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4、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 5、宣读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董事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监事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股东发言及提问。
  -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
  - 8、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与律师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分发现场会议表决票。
  - 9、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10、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11、宣读表决结果。
  - 12、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 13、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4、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15、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在参会登记时间内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份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9 个议案。

八、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议案一：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度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生产、物流受限、原材料价格攀升等多重不利因素，公司保持既定发展战略，优化主营业务，战略重点继续投入高温合金业务。把握市场机遇，不断加强新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铸造高温合金和变形高温合金在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多个批产和科研型号上进行了导入和验证，多个牌号已完成或正在进行发动机的长试考核。公司高温合金业务包括军品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经营业绩显著提升。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1,596,645.17 元，同比增加 31.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40,962.48 元，同比增加 34.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94,455.88 元，同比增加 76.5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60.00%。

#### (一) 2022 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1,596,645.17	725,777,514.83	3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40,962.48	70,208,071.42	3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94,455.88	28,084,768.07	7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158,090.78	-7,731,403.01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00,507,431.82	503,642,608.39	456.05
总资产	3,168,319,685.43	1,138,976,457.87	178.17

##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8	1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8	18.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5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3	15.06	减少8.6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	6.02	减少2.6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1	7.26	减少0.85个百分点

### (二) 完成上市工作

在公司各部门与各方中介机构的紧密配合下,于2022年7月22日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171.4286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9.08元。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有助于提升公司软实力,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新平台。

### (三)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2年度,公司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取公司信息。通过法定信息披露、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e互动、投资者热线等渠道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利益,时刻关注媒体对本公司的报道。公司在接受投资者咨询中,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地对投资者咨询进行解答,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前景。

## 二、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1次会议,各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

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2月8日	1、《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3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关于拟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3月23日	1、《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确认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5月12日	1、《关于审议高管及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具体安排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5月18日	1、《关于投资参与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项目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6月6日	1、《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8月1日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0 日	1、《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9 日	1、《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财务状况等事宜进行认真审议和科学决策。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了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授权事项，务实高效地完成股东大会决议的各项工作。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13 日	1、《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确认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职权范围运作，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对其发表意见等，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履行职责，合法合规地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加强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提升上市公司运作质量，加强公司价值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良好的上市公司市场形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附件：《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附件：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现将我们在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3人，占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均拥有履职所需的专业资质及能力，在各自领域有丰富的会计及专业经验。

#####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干勇先生，1947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工程院院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工程院副院长、中国科协常委、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原钢铁研究总院炼钢研究室主任、副院长、常务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曾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总经理、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党委副书记、中联先进钢铁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稀土学会理事长、中国金属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材料研究会副理事长、连铸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曾当选为中共十六大代表并任十六大主席团成员，中共十七大代表。现任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兼任中国金属学会理事长，中达连铸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新冶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忠先生，196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至今就职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林先生，1956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至1996年担任西北工业大学应用物理系教授、系副主任；1996年至2001年担任西北工业大学科技处处长、校学术委员会秘书长；2002年至今担任西北工业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苏州高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化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且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和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4次股东大会、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审计委员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本年应参与审计委员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干勇	11	11	11	0	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陈建忠	11	11	10	0	0	否	5	5
刘林	11	10	10	1	0	否	5	5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会议资料，充分利

---

用自身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本着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对审议事项做出独立、客观的判断，谨慎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对公司2022年董事会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审议的所有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 （二）现场考察情况

2022年度，我们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充分利用多种机会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规范运作、管理状况及财务状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促进公司管理水平的提升。

### （三）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2年度，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沟通交流，积极配合我们的工作，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积极征求我们的意见，为我们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支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2年度，我们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地审议，从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以及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着重要作用。

###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定价公平、公正、合理，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来管理、使用募集资金。2022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



---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事项，我们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并购重组情况

2022年度，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情况。

####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结合公司战略规划，经公司总经理浦益龙先生提名，公司于 2022 年8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浦锦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我们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有利于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有效履行职务，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考核、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22年度，未发生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年度，我们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审查和讨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专业、规范，具备承担公司审计工作的能力。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2年度，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及股东不存在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2年度，我们积极、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信息符合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公平的要求，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稳步推进内部控制建设。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下属的审计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召开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三）开展新业务情况

2022年度，公司未开展主营业务之外的新业务。

（十四）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运作规范，制度健全，目前尚未发现不规范且需要改进的事项。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年，我们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3年，我们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更加深入公司的经营管理，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独立职能积极为公司发展和董事会科学决策贡献力量，更好地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履行

---

应尽的责任。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干勇 陈建忠 刘林

## 议案二：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公司财务指标：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159.6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1.11%；利润总额 6,981.43 万元，比上年增长-6.9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4.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4.52%。

##### 1. 资产负债情况比较表

项目/年度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变动率 (%)
总资产 (万元)	316,831.97	113,897.65	178.17
流动资产 (万元)	193,224.07	58,389.11	230.92
应收帐款 (万元)	33,976.85	16,863.34	101.48
非流动资产 (万元)	123,607.90	55,508.54	122.68
固定资产 (万元)	48,347.42	44,460.68	8.74
总负债 (万元)	36,781.23	63,533.38	-42.11
流动负债 (万元)	25,488.12	50,141.98	-49.17
非流动负债 (万元)	11,293.11	13,391.40	-15.67
股东权益 (万元)	280,050.74	50,364.27	456.05
实收资本 (万元)	24,685.71	18,514.29	33.33
资本公积 (万元)	237,478.27	23,407.31	914.55
盈余公积 (万元)	412.90	256.62	60.90
未分配利润 (万元)	17,473.86	8,186.05	113.46

资产负债率 (%)	11.61	55.78	-44.17
-----------	-------	-------	--------

## 2.利润情况比较表

项目/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变动率 (%)
营业收入 (万元)	95,159.66	72,577.75	31.11
营业成本 (万元)	77,745.65	58,159.17	33.68
销售费用 (万元)	1,689.71	1,549.95	9.02
管理费用 (万元)	3,351.49	2,861.84	17.11
研发费用 (万元)	6,100.76	5,267.10	15.83
财务费用 (万元)	85.06	966.17	-91.20
利润总额 (万元)	6,981.43	7,499.83	-6.91
净利润 (万元)	9,444.10	7,020.81	3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444.10	7,020.81	34.52
非经常性损益 (万元)	4,484.65	4,212.33	6.46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4,959.45	2,808.48	76.59
<b>少数股东损益 (万元)</b>			
每股收益 (元/股)	0.45	0.38	18.42
净资产收益率 (%)	6.43	15.06	-8.63

## 3.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万元)	-32,215.81	-773.14	4,06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万元)	-120,124.42	-15,344.40	68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万元)	188,528.51	15,535.04	1,113.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万元)	36,199.56	-605.96	-6,073.92

(二) 各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42,084.08	1,562.81	35,400.18	1,394.02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59,324.60	8,187.29	39,680.97	5,639.16
迅达（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427.57	52.15	232.63	8.29
金航国际有限公司		-255.73		-187.70
无锡诚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4,156.95	-252.18	17,137.15	16.73
上海隆翔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	-	-	-0.08
江苏隆翔特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 （一）编制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3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3 年度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涉及的市场无重大变动；
- 5、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交通、水电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6、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7、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本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8、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三）预算指标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态势，公司技术实力等因素，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未来公司将继续提升技术实力、核心竞争优势，提高产品质量，克服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以良好的业绩回馈中小投资者。预计公司 2023 年主要财务指标将保持健康成长态势，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议案三：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将上述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议案四：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4,440,962.4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4,670,691.96 元。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46,857,14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8,868,571.4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为比例为 94.1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2023-014）。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 议案五：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等）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

授信银行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交通银行、农业银行、光大银行、工商银行、苏州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中信银行、中国银行、宁波银行、浙商银行和广发银行。

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11）。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议案六：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3-015）。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议案七：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董事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考核及相关激励制度，公司 2022 年董事薪酬、津贴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津 贴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津 贴总额（万元）
1	浦益龙	董事长	是	69.09
2	浦燕	董事	是	48.05
3	钱建国	董事	是	50.65
4	华晓峰（离任）	董事	否	-
5	张伟民	董事	否	-
6	陈义	董事	是	35.52
7	浦迅瑜	董事	是	4.94
8	陈建忠	独立董事	是	8.00
9	干勇	独立董事	是	16.00
10	刘林	独立董事	是	8.00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执行董事的工作任务和职责，制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独立董事干勇每年人民币 16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刘林、陈建忠每人每年人民币 8 万元（含税）。津贴每年分肆次发放，每次发放 25%，每次发放时间为每个季度结束后的 30 天。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将在 2022 年度薪酬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所处岗位工作业绩等方面综合确定，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

三、公司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方案进行调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议案八：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各次会议，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8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3 日	1、《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确认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8 日	1、《关于投资参与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项目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6 日	1、《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8月1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8月25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9月20日	1、《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9月29日	1、《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
9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2022年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2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2022年，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

###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五）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六）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情况。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审查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 议案九：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考核及相关激励制度，公司 2022 年监事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1	刘钢	监事会主席	是	39.64
2	赵长虹	监事	是	83.58
3	兰娴（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是	2.36
4	孙艳莉	职工代表监事	是	31.51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执行监事的工作任务和职责，制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监事的薪酬将在 2023 年度薪酬基础上，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所处岗位工作业绩等方面综合确定，不另外领取监事薪酬。

二、公司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方案进行调整，并提交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